

四川农业大学体育运动委员会文件

川农大校体发（2023）1号

关于召开四川农业大学第四十一届运动会的通知

三校区各学院、研究生院：

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意见》，丰富校园体育文化生活，提高学生运动技能和身心健康水平，帮助学生在体育锻炼中享受乐趣、增强体质、健全人格、锤炼意志。按照学校2023年工作要点，经学校同意，决定于4月下旬（具体时间另行通知）分校区举行第四十一届运动会。现将《四川农业大学第四十一届运动会竞赛规程》发给你们，希望各单位提前做好运动员的选拔、报名、训练和参赛工作。

四川农业大学体育运动委员会

2023年3月9日

关键词：第四十一届 运动会 通知

抄送：各学院

四川农业大学体育运动委员会

2023年3月9日印

四川农业大学第四十一届运动会竞赛规程

(学生组)

一、主办单位：四川农业大学体育运动委员会

二、承办单位：体育学院、学工部、校团委、都江堰校区

三、宗旨：团结、文明、拼搏、育人

四、竞赛时间和地点

1、时间：2023年4月下旬（具体时间另行通知）

2、地点：四川农业大学各校区运动场

五、参赛人员

四川农业大学在读本专科生、研究生以及留学生（含交换生）

六、参赛项目

（一）男子组（单项）

100m、200m、400m、800m、1500m、跳高、跳远、三级跳远、铅球（7.26kg）、4×100m接力、4×400m接力。

（二）女子组（单项）

100m、200m、400m、800m、1500m、跳高、跳远、三级跳远、铅球（4kg）、4×100m接力、4×400m接力。

（三）集体项目（比赛办法见附件1-6）

1. 抱球迎面接力
2. 拔河比赛
3. 跳绳比赛
4. 袋鼠跳接力赛
5. 毛毛虫竞速赛
6. 健美操比赛

七、参赛与报名办法

1. 以学院为单位进行报名，各校区限报领队、教练、工作人员各 1 人。各单位每个单项项目限报 3 人，每个人限报 2 个单项，报名参加单项比赛的人员不重复报名参加集体项目。每个集体项目可男女分别多报 2 名替补队员。800m、1500m 参赛运动员需交校医院体检证明。

2. 各单位于 4 月 8 日上班时将田径项目报名表的电子文档（excel）发送至各校区邮箱（雅安校区邮箱：1349133718@qq.com 成都校区邮箱：276952014@qq.com 都江堰校区邮箱：27825422@qq.com），同时将报名表纸质档（加盖公章，一式两份）交各校区公体部办公室。

各集体项目参赛名单的纸质档（加盖公章）按照（学院、项目、学号、姓名）的格式，于 4 月 8 日上班时交各校区公体部办公室。

3. 参加比赛检录时必须交验学生证，否则取消比赛资格。交换生参加比赛检录时需出具学院证明。

4. 各学院 100 字解说词于 4 月 8 日上班时交各校区公体部办公室。

八、竞赛办法

采用中国田径协会审定的最新《田径竞赛规则》和有关补充规定。

九、名次录取和计分办法

1. 各校区单项决赛取前 8 名，按 9、7、6、5、4、3、2、1 计分，4×100m 接力、4×400m 接力按 18、14、12、10、8、6、4、2 计分。

2. 集体项目比赛积分计入团体总分。成都校区和雅安校区成绩录取一、二、三等奖。一等奖 2 名、二等奖 3 名、其他三等奖，都江堰校区录取一、二、三等奖各 1 名，分别按 27、21、18 计分。

3. 破校纪录或达二级运动员标准加 10 分，若两者都达到则加 20 分（计入总决赛）。

4. 按团体总分从高到低录取前 3 名；若积分相同按破纪录或达二级运动员标准多者列前，若再相同按获第一名多者列前，以此类推。

5. 每个参赛人员必须认真参加所报的项目，无故弃权一项，扣单位团体总分 1 分。若遇特殊情况，须持有关证明，经总裁判长同意后方可不扣分。

6. 特别说明：各校区的团体总分将纳入本年度群体先进评选。

十、奖励办法

1. 雅安校区、成都校区团体前 3 名，都江堰第 1 名颁发奖牌。

2. 组织奖（精神文明奖）7 个队（成都校区 3 个、雅安校区 3 个、都江堰校区 1 个）颁发奖牌、奖金，如有违反体育道德的行为不授予“精神文明奖”。

3. 破校纪录者颁发证书、奖金。

4. 单项决赛前八名（含接力）颁发获奖证书。

5. 集体项目雅安校区、成都校区前 3 名，都江堰校区第 1 名颁发奖状。

6. 获评优秀运动员颁发证书、奖金（均需满足以下三项条件）：

（1）达国家二级运动员标准；

（2）破校纪录；

(3) 无违反比赛规则或体育道德事项。

十一、总决赛裁判员、仲裁

1. 裁判组成：体育学院全体教职工；体育专业学生。不足部分由体育学院在其他专业学生中聘请。
2. 仲裁：人员组成和职责范围按有关规定执行。

十二、其他

1. 体育专业组单独录取名次不计入团体总分。破校纪录者可颁发证书、奖金，可参评优秀运动员。
2. 本次校运会解释权属校体委。未尽事宜，另行通知。

四川农业大学体育运动委员会

2023年3月9日

附件 1

抱球迎面接力比赛办法

1. 各参赛队员 16 人（男 8 人，女 8 人）。
2. 比赛办法：每队分成两组，每组 8 人位于起点线与终点线，比赛开始后，位于起跑线的运动员抱三个排球快速起跑，到终点线时将三个排球交给下一位运动员，该运动员接球后快速起跑至起跑线处将球交给下一个运动员，以此类推，直至最后一位运动员完成比赛，比赛耗时短的队伍获胜。比赛过程中如果掉球只能自己拾起。如图所示：



3. 未尽事宜另行通知，由校体委负责解释。

拔河比赛办法

一、比赛办法

比赛分两个阶段，每场采用三局二胜制进行比赛。

第一阶段：各参赛队分成 A、B、C、D 四个组，A、B、C 组分别为两支队，D 组为三支队。分别抽签进入相应的组，采用单循环赛制排出各组名次。

第二阶段：各小组前两名晋级第二轮，各小组第一名直接晋级四强，各小组第二名进行第五名的争夺。即 A 组的第一名对阵 C 组的第一名，B 组的第一名对阵 D 组的第一名，胜队决冠亚军，负队决三、四名。A 组第二名对阵 C 组第二名，B 组第二名对阵 D 组第二名，胜队争夺第五名，负队淘汰。

二、计分方法和名次排列

1. 胜一场得 2 分，负一场得 1 分，弃权得 0 分。按积分多少排列名次，积分多者名次列前。

2. 积分相等的两个或两个以上队，则按他们之间净胜局数判定，净胜局数多的一队名次列前。若仍相等，则按他们之间比赛净用时间（胜局减去负局用时）判定，净用时间少的一队名次列前。

三、名次录取

成绩录取为一、二、三等奖。一等奖两名、二等奖三名、其余为三等奖。

四、其他

1. 各队运动员报名人数男子队员不多于 12 人，女子不多于 8 人。

2. 每场比赛前参赛运动员（男子不多于 10 人，女子不多于 6 人）必须带上本人学生证，负责人必须带上盖有学院鲜章的报名表，以便工作人员检录，检录时间为每场比赛开赛前 10 分钟。

3. 各队必须准时到场，如实到人数不足参赛人数（16 人）时，按实到人数参赛，参赛总人数不足 10 人时，作弃权处理。凡检录后，迟到队员不得参加该场比赛。

4. 每局比赛开始后，1 分 30 秒内将绳子中点的坠子拉向本方并越过河界的一方为胜方，若时间已到但双方仍相对峙，裁判员鸣哨宣布结束比赛，坠子偏向的一方为胜方（河界半径为 1.5 米）。

5. 每场比赛期间不得更换运动员，一经发现，取消成绩并予以警告处分。

6. 比赛期间，除正式参赛队员、裁判员、工作人员外，其他任何人不得进入限制区。

7. 参赛运动员一律穿胶鞋参赛。

8. 比赛结束即刻，双方运动员不得故意放绳。

五、未尽事宜另行通知，由校体委负责解释。

跳绳比赛办法

1. 各单位参赛队员 18 人（男女各 9 人），摇绳 2 人，跳绳 16 人。
2. 比赛办法：成一路纵队，从左侧开始。每队队员依次跳绳一次后跑出，排到另一端的右侧。这端的所有队员跳完后，另一端再开始，呈“∞”形跑动。如图所示：



四分钟内所跳的总次数为最后成绩，次数多者名次列前，若次数相等，以失败次数少者名次列前，若再相等，相等的队重新比赛，直到分出名次。计数方法：死绳后该次数不计，重新开始，次数累计。

队员必须依次跳绳，位置不能错误，出现犯规后，总次数扣除五次，以此类推。

3. 摇绳者之间的距离为 4 米，并可替换。
4. 名次录取：成绩录取一、二、三等奖。一等奖 2 名、二等奖 3 名、其余三等奖。
5. 未尽事宜另行通知，由校体委负责解释。

袋鼠跳接力



一、参赛人数：每队 20 人（男女各 10 人）

二、比赛方法：

比赛距离 25 米，每个学院代表队平均分为 2 个小队记为 A、B，相向各排成一纵队分别站在起终点线后。比赛开始前，每组 A 队的第一名队员将布袋套至腰部，手握绳环，听裁判员发令后向 B 队前进，中途布袋不得脱离双腿，过终点线后脱去布袋，由 B 队队员套上布袋向 A 队前进，如上述循环直至最后一名队员，用时少者名次列前。

三、比赛规则：

（1）比赛过程中，如有摔倒可以自行爬起，但布袋必须始终套在腿上，如有滑落必须重新套上后方可继续比赛。

（2）从开始脱下布袋交接，至下一名队员的布袋完全套好前，整个交接过程必须在起终点线以外进行，不能越线。

四、比赛器材：袋鼠跳布袋、分队背心。

毛毛虫竞速赛比赛办法

一、参赛人数

每个学院需选拔 20 人（男女各 10 人）参赛。

二、比赛方法

每队 20 名队员平均分成 2 组，每组 10 人。比赛开始前，一组队员站在起点，另一组队员站在终点；起点 10 名队员跨骑在比赛器材上，双手握住固定把手立于起跑线后，裁判法令后，10 名队员通过协作配合使比赛器材在跑道上行进，赛程 20 米。全部通过终点后将器材交给第二组 10 名队员，第二组以同样的形式前进，第二组参赛队所用比赛器材触及终点线所在垂直平面为计时停止，按照每队所用时间排定名次。

三、比赛规则

1. 比赛开始前，比赛器材必须放置在起跑线后。
2. 比赛过程中，参赛队员不得越过指定赛道；若有队员变道或阻碍其他队队员将直接取消其比赛资格。
3. 比赛过程中，任何参赛队员被推或被脱离指定赛道，只要未获得实际利益，可以继续保留其比赛资格。
4. 比赛过程中，所有队员不得脱离比赛器材，至少一只手不得离开器材把手，若有队员倒地或脱离比赛器材，该对所有队员必须原地停止，待调整到初始状态后，方可继续前进，否则成绩无效。

四、犯规说明

前进途中骑在器材上的队员，掉落加时间 5 秒！如果未通过赛道或者破坏赛道完成比赛的须重新比赛。

健美操比赛办法

一、竞赛项目及要求：

1. 竞赛项目：踩踩踩

2. 参赛人数：各学院派一支代表队参加比赛，人数 30-40 人。

（男生比例不少于参赛人数 10%）

3. 出场顺序：由各参赛队伍在比赛前抽签决定

4. 比赛着装：整体统一服装。

二、评分标准：

1. 完成质量和集体配合：动作同步和协调一致性、动作和音乐的配合。

2. 现场表现：自信与面部表情、活力、热情和感染力、服装、道具。

三、名次录取：

总名次按最后得分高低决定，得分高者列前。

四、未尽事宜另行通知，由校体委负责解释。